

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函

地址：360苗栗市自治路50號

聯絡人：楊少中

電話：037-352961 分機515

傳真：037-338138

電子郵件：yungchen@mlc.gov.tw

352

苗栗縣三灣鄉內灣村龍崙頂5-28號

受文者：苗栗縣露營觀光產業發展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3日

發文字號：苗文管字第11300088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為加速露營場合法化作業，113年獲交通部觀光署補助經費辦理苗栗露營場相關輔導作業，經過前置工作準備，相關輔導措施正式上線，請貴協會協助向露營場經營者宣導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觀光署113年2月17日觀景字第1134000280號函辦理。
- 二、旨揭相關輔導措施，包括透過露營場輔導團隊主動聯繫方式，針對縣內露營場經營業者進行「現況盤點及一對一現場輔導」，直接向其說明相關的申辦流程及規定；此外也提供「固定式現場諮詢服務」，地點除了在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地址：苗栗市自治路50號）三樓觀光管理科外，亦獲得原鄉地區泰安鄉公所及南庄鄉公所的支持，將於7月下旬開始，輔導團隊每周1日派員輪流在泰安鄉公所及南庄鄉公所提供現場諮詢服務（時間地點可詳附件資料），透過電話預約方式，即可至上述地點進行一對一露營場申請指導，每場次也將優先保留部分名額給50歲以上的原住民經營業者使用，期盼透過與業者對談，發現業者問題方式，有效解決業者申請時遭遇的困難。

三、另外，這次輔導措施也有提供「諮詢專線（037-360523、037-352961 #521或#522）」及「苗栗露營場輔導專屬官方LINE（帳號：@733oclex）」供線上諮詢使用；後續將推出容許申請簡要教學影片，供有意申請者先行了解使用。有關苗栗露營場合法化相關訊息及最新資訊將隨時更新在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露營專區（文觀局官網首頁－資訊公開－露營專區）」內（網址：<https://www.mlc.gov.tw/form/index.aspx?Parser=3,10,150>），歡迎有需要的民眾或業者踴躍使用。

正本：苗栗縣露營觀光產業發展協會、苗栗縣觀光協會、苗栗縣泰安鄉觀光休閒產業暨策略聯盟協會、苗栗縣原住民產業策略聯盟推廣協會
副本：苗栗縣政府原住民族及族群發展處、網曜管理顧問有限公司(以上均含附件)、本局觀光管理科

化觀光局特種章

裝

訂

線